

臺中市議會第3屆第2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財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羅仙法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3 屆第 2 次定期會開議，仙法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推動本市社會福利方案，配合各項重大建設，本局致力於精進各項業務，量入為出，開源節流，改善財政體質，推動永續政務。

為有效推動各項市政業務，兼顧財政紀律，本局以「落實財政紀律」作為施政願景，並以「財務效能」、「財產效益」、「菸酒安全」作為核心業務目標。恪遵各項法令規範，量入為出、開源節流，增進財務效能；推動民間參與，加強財產管理，提升財產使用效益；積極輔導合法業者，健全菸酒管理機制，加強查緝私劣菸酒，保障市民菸酒消費安全。

最後，仙法在此提出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業務概況

(一)107 年度歲入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本市 107 年度歲入預算原編列 1,103 億 1,570 萬元，加第 1 次追加(減)預算數 63 億 5,776 萬 7 千元，合計為 1,166 億 7,346 萬 7 千元。經本府各機關積極執行結果，決算數為 1,187 億 2,936 萬 4 千元，執行率達 101.76%。

表 1 107 年度臺中市總決算歲入情形表

單位：千元、%

| 科目 | 預算數 (含追加減) (A) | 決算數 | | | 比較增減數 (B) - (A) | 執行率 (B/A) |
|-----------|----------------------|-------------|------------|-----------------------|--------------------|--------------|
| | | 實收數 (1) | 保留數 (2) | 合計 (1) + (2) = (B) | | |
| 稅課收入 | 71,077,057 | 72,410,161 | 1,178,169 | 73,588,330 | 2,511,273 | 103.53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021,396 | 2,559,613 | 418,213 | 2,977,826 | 956,430 | 147.32 |
| 規費收入 | 4,726,629 | 4,801,711 | 113 | 4,801,824 | 75,195 | 101.59 |
| 財產收入 | 857,912 | 923,419 | 16,625 | 940,044 | 82,132 | 109.57 |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2,404,274 | 4,274 | 2,400,000 | 2,404,274 | - | 100.00 |
| 補助及協助收入 | 31,756,727 | 28,554,150 | 1,627,723 | 30,181,873 | -1,574,854 | 95.04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 493,422 | 449,635 | 18,202 | 467,837 | -25,585 | 94.81 |
| 其他收入 | 3,336,050 | 2,863,040 | 504,316 | 3,367,356 | 31,306 | 100.94 |
| 合計 | 116,673,467 | 112,566,003 | 6,163,361 | 118,729,364 | 2,055,897 | 101.76 |

註：1. 表列決算數為審計處決算審定數。

2. 千元以下四捨五入故差短數容或未能相符。

(二)108 年度歲入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今(108)年度歲入預算原編列 1,089 億 1,199 萬 4 千元，年度中因各機關業務需要暨中央相關部會陸續核定補助本府辦理之計畫經費，於上半年辦理第 1 次追加(減)預算，歲入淨追加 72 億 9,590 萬 1 千元，合計為 1,162 億 789 萬 5 千元，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歲入實收數 661 億 4,450 萬 3 千元，執行率 56.92%，本府將賡續積極執行，增裕庫收，以支援市政建設經費。

表 2 108 年度臺中市總預算歲入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 科目 | 預算數 (含追加減) (A) | 截至 108 年 7 月底 累計實收數 (B) | 執行率 (B/A) |
|-----------|----------------------|-------------------------------|--------------|
| 稅課收入 | 73,673,361 | 45,931,730 | 62.35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012,830 | 1,341,218 | 66.63 |
| 規費收入 | 4,757,845 | 1,813,075 | 38.11 |
| 財產收入 | 998,609 | 944,486 | 94.58 |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506,850 | 4,420 | 0.87 |
| 補助及協助收入 | 30,663,493 | 14,888,652 | 48.55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 681,959 | 145,765 | 21.37 |
| 其他收入 | 2,912,948 | 1,075,157 | 36.91 |
| 合計 | 116,207,895 | 66,144,503 | 56.92 |

(三)債務管理情形

1、本市公共債務情形

(1)本市 107 年度公共債務決算審定實際數 1,029 億 6,316 萬 7 千元。

(2)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公共債務實際數 1,030 億元。

表 3 公共債務情形

單位：千元

| 債務項目 | 107 年度 決算審定數 | 108 年 7 月底止 |
|--------------------|-----------------|-------------|
| A. 一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實際數 | 79,500,000 | 79,500,000 |
| B. 未滿一年公共債務 | 23,463,167 | 23,500,000 |
| 合計=(A)+(B) | 102,963,167 | 103,000,000 |

2、賒借收入執行情形

(1)本市 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969 億 8,313 萬 5 千元，實際向銀行舉借數 607 億 4,364 萬 8 千元，執行率 62.63%。

(2)本市 108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1,044 億 5,861 萬 3 千元，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向銀行辦理貸款入庫 535 億元，執行率 51.22%。

3、債務還本執行情形

(1)本市 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745 億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625 億元，執行率 83.89%。

(2)本市 108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880 億元，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已償還本金 535 億元，執行率 60.8%。

4、債務付息執行情形

(1)為支付長、短期借款及透支等債務利息，107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6 億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3 億 6,605 萬 8 千元，執行率 61.01%。

(2)108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6 億 5,000 萬元，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已支付債務利息 3 億 2,664 萬 7 千元，執行率 50.25%。

(四)集中支付管理情形

1、市庫集中支付概況

市庫實施電匯存帳撥入付帳服務，各項應付款項隨到隨付，省時、安全、迅速又便民。108年4月至108年8月期間共完成處理本府各機關學校支付案件8萬403件，電匯存帳及簽開市庫支票合計11萬4,593筆，支付金額879億餘元。

表4 市庫集中支付概況表(108/4-108/8)

| 作業項目 | 數量 |
|--------|----------|
| 支付憑單 | 80,403件 |
| 電匯存帳 | 108,799筆 |
| 市庫支票 | 5,794張 |
| 支付庫款總額 | 879.21億元 |

2、積極推動庫款支付作業 e 化資訊應用層次，強化電腦作業系統功能，全面實施電匯存帳撥付入帳服務，簡化作業流程及加速付款效率，以提升付款速率及便民服務效能，落實簡政便民措施。

(五)市有財產總值

臺中市市有財產計有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動產（包括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有價證券及權利等財產，依用途別區分為公用（即公務用及公共用）及非公用，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皆已完成產籍資料整併及入帳管理。

表5 臺中市有財產量值情形分析表

單位：億元

| 分類項目 | 數量 | 單位 | 面積(公頃) | 金額(公告地價) | 金額(公告現值) |
|---------|-----------|----|----------|----------|-----------|
| 土地 | 124,209 | 筆 | 8,854.54 | 4,652.50 | 29,718.98 |
| 公用 | 116,211 | 筆 | 7,277.33 | 4,345.38 | 27,614.48 |
| 非公用 | 7,998 | 筆 | 1,577.21 | 307.12 | 2,104.50 |
| 土地改良物 | 7,014 | 個 | | 192.44 | 192.44 |
| 房屋建築及設備 | 76,461 | 棟 | | 512.03 | 512.03 |
| 機械及設備 | 241,822 | 件 | | 37.51 | 37.51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60,130 | 件 | | 35.09 | 35.09 |
| 雜項設備 | 5,778,306 | 件 | | 43.44 | 43.44 |
| 有價證券 | 27,454 | 張 | | 39.51 | 39.51 |
| 權利 | | | | 3.07 | 3.07 |
| 總值 | | | | 5,515.59 | 30,582.07 |

(六)菸酒查緝及宣導情形

本局除加強執行菸酒業者抽檢及查緝取締外，並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將菸酒法令知識相關訊息傳遞給市民，建立民眾「拒買低價劣質菸酒及打擊非法、保障合法業者」觀念。

表 6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菸酒管理業務執行表

| 項目 | | 數量 |
|--------|----------------|--------------|
| 取締非法菸酒 | 查獲私菸 | 30 萬 2,953 包 |
| | 查獲私酒 | 1,340.76 公升 |
| 菸酒業者抽檢 | 製造業 | 41 家 |
| | 抽檢大賣場、連鎖超商及零售商 | 232 家 |
| 菸酒法令宣導 | 媒體類 | 2 則 |
| | 公車車體及候車亭廣告 | 2 則 |
| | 戶外活動 | 5 則 |

二、重要成果

(一)辦理財產檢核，加強公產之管理

運用分級品質管理制度之概念，以加強輔導各機關落實財產產籍管理工作。108 年度財產檢核作業已於 108 年 3 月 31 日前，由各管理機關、學校辦理自行檢核，另本局會同本府主計處、政風處及教育局組成檢核小組進行實地檢核，4 至 8 月間已完成 24 個機關及 36 所學校之實地檢核。

(二)積極活化閒置及低度利用財產

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閒置公共設施 59 件，截至 108 年 8 月底止，已完成 55 件活化及解除列管。目前列管閒置建物為 4 件，皆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活化計畫執行或初步規劃活化計畫中，後續將持續控管活化中案件成效，並針對已活化案件持續追蹤，以提升公共設施效益。

(三)提升財產運用效益

輔導及推動各機關運用財物交流平台，多餘堪用之財物可透過該平台媒合需用機關，或於購置財物前先行查詢預訂，財物於各機關間相互交流運用，使市有財物充分利用，實際發揮節流效益。108 年 4

月至 8 月間節省經費支出估計為新台幣 1,513 萬餘元，有效提升財物運用效能、擷節支出並避免浪費。

(四)報廢財產有效再利用

為推動本府開源節流方案，透過財產拍賣網站公開競價變賣已報廢財產，提供民眾網路競價拍賣交易服務。108 年 4 月至 8 月共 337 個機關學校完成廢品網路拍賣，成交件數達 3,188 件，成交金額 727 萬餘元，有效提升資源再利用及增裕市庫收入。

(五)積極清查市有非公用房地及處分

委請土地所轄地政事務所辦理清查以掌握經管市有非公用土地現況，如發現有遭占用，除勸導占用人於本局所訂期限(最長以 6 個月為限)自行騰空返還得免收使用補償金外，依規追收最近 5 年使用補償金；另為占用人取得土地合法使用權，依相關規定輔導申請承租或提出承購，俟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出售，於 108 年 4 月至 8 月期間，增裕市庫金額約 3 億 538 萬元。

表 7 108 年 4 月至 8 月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績效

| 項目 | 數量(筆) | 面積(公頃) | 金額(萬元) |
|-------------------|-------|--------|--------|
| 輔導承租 | 13 | 0.15 | - |
| 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 | 2,340 | 22.5 | 1,274 |
| 標售、承租讓售 及畸零地讓售 | 62 | 0.66 | 29,264 |
| 增加市庫收入 | | | 30,538 |

(六)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成果

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規定甄選民間投入資金參與本市各項公共建設，已完成簽約之案件累計有 45 件，本期間新增 3 件簽約案，為觀光旅遊局辦理之「臺中市海洋生態館營運移轉案」、本局辦理之「臺中市北屯區鑫新平段 67 地號等市有土地地上權案」及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辦理之「臺中市臺中特殊教育學校學生實習商店營運移轉案」，已核定民間投資金額合計 2 億 7,587 萬餘元。

(七)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創造資產價值

公告辦理本市北屯區鑫新平段 67、176、177 地號及西屯區鑫港尾段 112 地號等 4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案，經開標結果北屯區鑫新平段 67 地號面積 1,760.95 平方公尺市有土地，以新臺幣 4,929 萬元順利標脫。可增加本市市民就業機會、活絡地方經濟發展及挹注建設財源。

(八)查緝私劣菸酒重大成果

為保障菸酒產消權益及維護市場交易安全，本局對私劣菸酒稽查取締不遺餘力，108 年 5 月 22 日至 5 月 24 日配合中央辦理端午節前專案查緝，查獲私酒共 8 件，數量 1,122.072 公升(市值約 21 萬 1,930 元)；於 108 年 6 月獲財政部核定「107 年度地方政府執行私劣菸酒查緝績效考核」全國第 4 名佳績。

本局亦積極配合海巡署、港務警察總隊及保三總隊等相關查緝單位查緝私劣菸酒，避免流入市面危害民眾健康，108 年 5 月 15 日會同海巡署偵防分署臺南查緝隊等查緝機關，至本市潭子區民宅內查獲業者產製私菸 6 萬 3,543 包(市值約 427 萬 3,385 元)及產製機具設備、包裝材料等一批。

參、創新措施

推動費款 e 化代繳，提升庫款支付效能

為使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以省時、安全及便利之通匯存帳方式繳納各項費用，落實電子化政府，運用本市代庫銀行臺灣銀行「公庫存款繳費帳務管理系統」辦理全民健康保險費、勞工保險費、勞工退休金提繳費(新制)自動扣繳等作業，以簡化行政作業程序，期達節能減碳，提升庫款支付效能。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多元廣籌建設財源，增加地方財政收入

為讓市政永續發展，本府除持續關注攸關中央與

地方財政分配之「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法情形，以維護本市合理權益外，亦秉持自助助人精神，戮力向中央部會爭取計畫型補助款，運用「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策略，多元籌措自治財源，厲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並於今(108)年上半年成立「臺中市政府財政永續推動委員會」，適時邀請委員共同研提各項開源及節流策略，暨其他可降低債務、財政永續的建議。

二、持續優化財政業務資訊系統

加強資訊安全智能，鼓勵取得資安證照，落實資安弱點檢測、資安稽核與資安事件通報及應變機制，持續導入並更新系統軟硬體設備，強化備份備援機制增進資料安全，確保系統有效性、穩定性及正確性；導入行政院主計總處版財政資訊系統(出納與支付子系統)及推動支付線上簽核功能，簡化業務流程精進財政業務資訊系統，便利帳務處理系統化，提升管理行政效能。

三、推動公有房地之清查及清理

為加強市有房地管理效益，擬請本府所屬各機關經管之都市計畫內住宅區、商業區及大面積土地之潛在可利用之情形進行全面清查，倘有閒置或低度利用之情形，應積極檢討使用方式，以提升市有土地使用效能及市有建物有效合理利用。

四、持續清查經管市有非公用不動產，適時辦理處分出售

本局經管市有非公用土地多屬畸零、狹小或為裡地之可供建築用地，易遭占用，為掌握市有土地現況及維護財產權益，倘有需要即會同土地所轄地政事務所辦理清查，發現有占用情形即依規處理。另除經民眾申請承購外，經常檢視土地區位條件，倘經評估無開發利用價值及徵詢相關機關無保留公用必要，依土地法等相關規定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出售，所得財產售價繳入市庫以充市政建設財源。

五、賡續加強菸酒查緝及督導業者落實自主管理，維護市

民權益

加強督導菸酒製造業者嚴格掌控原料來源、產製過程及品質管理，落實「自主管理及建立防範機制」；輔導業者透過「公正驗證機構」檢驗產製之菸酒品，以提升產品品質及安全；主動執行「政府強力稽查」，加強菸酒市場不法查緝及稽查管理，以維護市售菸酒安全。

伍、結語

107年12月底，本市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含保留數)已達1,258億元，財政情況嚴峻。本局將秉持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原則，恪遵財政紀律，厲行開源節流，改善財政體質，達成健全財政，推動永續政務的目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